

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

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关于发布《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量化方法与要求 改性塑料》《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量化方法与要求 汽车用聚氯乙烯人造革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和专家：

根据《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制定程序（修订）》（省碳促会函[2019] 6号）的相关规定，《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量化方法与要求 改性塑料》、《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量化方法与要求 汽车用聚氯乙烯人造革》团体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稿，现公开征求社会各界意见。

请将您的宝贵意见填写意见表，并于10月13日前以邮件形式发送至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秘书处。

附件1：团体标准专家意见表

附件2：团体标准文本以及标准编制说明

联系人：谢燕君 联系电话：020-83841623

电子邮箱：gdlc2011@163.com

